

說概學育教格人

鶴 錢 著 編

行 印 局 書 界 世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印刷

人格教育學概說（全一冊）

定價大洋一元

（外埠酌加運費匯費）

編著者 錢



發行者

沈知方

世界書局有限公司代表人

上海大連路

世界書局

印 刷 版

發行所

上海及各省

世 界 書 局

本書負責校對者何衡孫

自序

人格教育，創始於德，而影響於全世界，東鄰日本，素以德之教育為典型，倡導推行，不遺餘力。當明治維新之後，幾風靡一時，惟我國尙寂然無聞。考人格教育學說，與我國儒教思想，不謀而合，即教授方法，亦多類似。惜我國自興學以來，矯枉過正，固有文化，視同糟粕，國性喪失，在所不惜。惟歐美物質教育是，功利主義是務，使青年心理，沈醉於物質享樂，不復知人性人格之存在，有識者不禁怒然憂之。輓近又盛倡職業教育，生產教育，竊意職業為人生應有之要求，生產亦國民應盡之天職，提倡推行，理所應爾。顧僅偏重一端，不計其他，將使青年祇知職業之追求，不知人格之可貴，祇知物質之生產，不知精神之涵養，則他且為害益深耳。

我國教育，歷來模倣外國之害，覺悟者今已不乏其人。國聯教育考察團，於一九三一年蒞臨中土，視察三月，據其所著『中國教育之改進』，痛言我國教育，抄襲美國文化之為害，期望我人建立適合國情之教育甚殷。是則國人當可大澈大悟，力謀改進之道矣。然改進之方案如何？適合國情之教育又如何？敢以一言答之曰：一取於內，一採乎外。內者何？恢復我國固有之文化，外者何？採取人格教育學說。

是也。

我國固有文化，涉及教育思想者，古代流派綦多：有儒家，有道家，有墨家，有格物窮理，有知行合一，不違盡述。然中正者厥維儒家，如孝悌忠信，禮義廉恥；如誠意正心，修身齊家，治國平天下；如貧賤不能移，富貴不能淫，威武不能屈；皆宜發揮而光大之，爲我國教育之最高目標。人格教育，主張精神生活，人格修養；非離功利主義，物質享樂；與我國固有思想，可相互發明者不少，而於現代教育弊害，可對症發藥者至多。故我國苟能合是二者，以謀教育之改進，則庶乎其可。

或曰今日中國科學幼稚，生產落後，若復提倡理想主義，與精神生活之教育，恐人益愚，而國愈貧矣。余曰否否，人格教育，雖主理想與精神，然未嘗漠視科學與生產，其根本見解，原合道德、科學、藝術於一爐。所異者，今世教育之知一而不知其二耳。故提倡人格教育，非第於科學生產無害，且有莫大之助力焉。

青年訓練，以中學爲重，蓋斯時品性，尙未確立，古人所謂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。故各國於中學訓練，最爲嚴密，我則反是，教育敗象，惟中等學校爲最著，此由訓練之未盡其道也。近年力倡教訓合一，各中學有合教訓兩部而一之效果如何？姑不具論。惟從人格教育論之，猶無是處。蓋訓練之是否有效，不在

一二人員之手，乃在全體教師，教科內容，以及各項設施之間，人員組織之分合，諺所謂『換湯不換藥』，庸有濟乎？故欲望中學訓練之改善，除實施人格教育外，其道末由。

要之，編者不敢以外來學說，毫釐不變，移植中土；更不望人棄舊迎新，朝令暮改。我國興學數十年，其失敗之因，半在於斯。今我方盛行美國式之教育，與人格學說，自有枘鑿難入之處。然其利害如何，有識者自能明辨，無庸編者之喋喋。僕固不願以人格教育，盡易我現行教育制度；然亦甚盼以人格教育之精神，以為今日補偏救弊之道，此則本書編述之微意也。民國二十二年六月，脫稿於上海南洋中學，編者錢鶴琴一甫序。

序竟，適憲法草案，披露於滬報，內第三章第一百八十七條：『實施教育時，人格之培養，與其他目的並重。』閱畢，不禁狂喜，藉誌立法者之用意，與編者不謀而合，故附誌於後，以為他日實施人格教育之左證焉。

目 次

引言.....一

第一 卜德氏人格教育學.....二十一

甲 概說.....三

一 赫智兒之教育思想.....三

二 赫智兒教育學之批評.....六

三 人格之概念.....七

四 儒經之教育目的.....十

五 儒經之教授論.....十三

六 哲學上之新舊教育觀.....十七

乙 感論.....十九

第二 林德氏人格教育學.....二十一

人格教育學概說

二

甲 概說

一一一

一 心情陶冶

一一一

二 直觀價值

一一一

三 思考法則

一四

四 潛在的所有物

一六

五 記憶之誤用

一七

六 兒童之被壓

一九

七 博物教授

三一

八 人格之意義

三四

乙 感論

三九

第三 伊啓諾氏人格教育學

四五

甲 概說

四五

一 教授之目的

四五

二 人格形式之三段.....

四八

三 作爲之中心與理念.....

五〇

四 理念與概念.....

五三

五 教授法之科學化與藝術化.....

五四

六 各科教材之選擇.....

五九

乙 感論.....

六三

第四 克斯脫納氏人格教育學.....

甲 概說.....

六七

一 精神生活之實在.....

六七

二 批評社會的教育學.....

七二

三 教育之目的爲精神生活與勤勞.....

七六

四 精神生活之成立過程.....

八〇

乙 感論.....

八三

結論.....
.....八七

引言

人格教育學之最大主張，在提倡精神生活，重視人格陶冶，在歐美日本倡導有年，影響於世界教育者至鉅，而我國尙寂然無聞者，何也？緣我國教育，晚近取法乎美之功利主義，或實用主義。顧數十年來，實效未見，而弊害已著。試觀今日社會思想之沈醉於金錢萬能，青年心理之浸淫於物質享樂，以致人人心目中惟有爭利致富，或升官發財，孟子所謂『上下交征利，而國危矣』，其我國今日之謂乎？

人格教育，以新理想主義為立足點，排斥物質萬能，知識萬能，力闢功利主義，享樂主義，又非難社會的教育之輕視個人及個人的教育之不知社會。故其學說，以倫理，道德，藝術，科學為基礎；以人格，精神，理想，情意為目標；以個人，社會，國家，世界為指歸。其立論之精深淵博，中正和平，實我國今日之救時良藥，改進教育之南針也。不揣愚陋，爰特參閱東鄰諸書，若中島氏之『人格的教育之思潮』，佐藤氏之『三大教育學說之約說與批判』等，編述斯篇，以供全國教育界之參考，並期一洗我國今日教育之流弊。但其說不一，學者亦衆，本篇集卜德，林德，伊啓諾，及克斯脫納四人之說，此四人者，各有面目，各有特長，閱之可知人格教育學說之大概矣。

原书空白页

第一 卜德氏人格教育學

甲 概說

人格教育學說，倡導者爲卜德（Buddes）諸人，而其淵源，實發於倭鏗（Eucken）氏之新理想主義。卜氏主張，一本倭氏之哲學，當此編述之始，即介紹卜氏學說，則倭氏思想，亦所明其崖略矣。茲將卜氏所著『以倭鏗哲學爲本之中學教育』一書，略述其概要如次：

一 赫智兒之教育思想

自以赫智兒（Hegel）之哲學思想，應用於教育學之後，歐西教育界，靡然從風，以至以赫氏哲學，爲教育學根本原理。自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，此風不衰，迨最近始有反對者起，其勢力漸減。夫歐洲教育，受赫氏哲學之支配，如彼其久，則其思想，究爲如何？吾人不可不知。但詳言不可能，姑述其大體如下：

|赫氏之哲學思想，可分純理與應用兩方言：一即純理之思考作用，一即應用之個人與國家關係是也。茲先從純理論之。

|赫氏哲學，根據從來之理想主義，加以充分發揮。據氏之意，世界一切之實在，皆思考作用之產物也。世界若離思考，則一物不存，思考作用爲何？乃無內容之普遍的觀念，即概念之活動也。哲學之根本任務，爲通曉運用概念之論理學，使思考作用，可以充分活動。依論理學而作成之概念，不受何等之拘束，祇從其原有之法則，不絕求其發達，以造成現實之世界。蓋世界一切之現象，非真的實在，乃概念之寫真也。概念之活動，即造成世界之實在，換言之，即以知力建造全世界。是以知力爲世界之本，亦人類生活之根源也。

以上爲|赫氏哲學之根本主張，以此思想，應用於教育，所謂『知識本位之教育主義』是也。據赫氏及其一派之見，教育之根本能事，爲人類知力之陶冶，知力之陶冶，不外概念所本之論理學。其教材最適當者爲古典。教古典無論在文學與宗教中，不以情緒或想像力之陶冶爲目的。祇求古典之文法與論理，以期通達論理學爲主旨。故認文法爲入論理學之階梯，教育上最重要之一科。此黑智兒派教育學之根本主張，以其學說之祇知形式，不顧內容，故又名曰『知的形式的陶冶』，頗爲尤當也。

|赫氏一面主張知的形式的陶冶，同時亦注意實質的陶冶。氏以爲人以多得知識爲必要，以由多量知識而成之概念，較諸知識貧弱而得之概念，爲普遍真實。是以實質陶冶，亦當並重，惟須注意者，氏之實質陶冶，非以實質自身爲目的，乃爲構成抽象概念之手段。換言之，實質陶冶，不外爲形式陶冶之手段耳。

次述赫氏學說之應用方面，如上所述，則赫氏於應用方面之思想，已可推知。即氏主張個人無多大價值，個人祇爲國家社會之從屬，始有價值。個人對於國家，無權利與自由之可言。教育兒童，宜使知國家之秩序法律爲何，並使知絕對服從之道。教育能養成柔順之個人，爲國家之幸福，亦個人之幸福。若一二特別偉大之天才，足以擾亂國家社會，其危險甚大。故教育務必人人一律，不可使天才特別發達也。又訓練方面，不能強制壓迫，使之服從國家。務必養成習慣，使之自發的服從。此|赫氏哲學應用方面之大概，而其對於教育上之見解，純爲國家利益，故名之曰『政治主義之教育』，頗爲名副其實也。要之|赫氏在純理方面，主張形式的陶冶，應用方面，主張政治主義之教育。此種思想，在德國認作教育學之根本原理，歷時甚久。迨最近始有倭鏗等出而論赫氏主義之誤，其勢力稍殺。茲在述倭氏思想之前，先將赫氏之教育思想，一評論之。

二 赫智兒教育學之批評

赫氏之知的形式的陶冶，由於誤解人類之精神生活而起。要知吾人之思考作用，即知力者，非精神生活之全體。若單以知力而施陶冶，其他精神作用，置之不顧，在論理上是否可能，亦不可知，在事實上則不可能也。精神生活，古來之心理學家，分為知情意三者，今日一元之心理學，已不採其說。今日之心理學，乃以知情意三者，總括統一，成為一體，名曰精神生活。此全體統一之精神生活，有種種之活動，從可知欲發達人類之精神生活，不特知力而已，感情意志等，均有同等陶養之必要。如赫智兒忽視之審美的，倫理的，宗教的陶冶，實為教育上重大之任務也。

赫氏之政治主義教育說，非特謬誤，且與彼所持之目的，大相矛盾。何哉？抑壓個人之獨創力，漠視個人之自由與人格，此為人民盲從主義，國家萬能主義，意在利國家，而不利個人者，事實上適得其反。誠以凡庸一律之教育，使國民與國家凡庸化，其結果日就衰微，與當初目的，完全相反。反不如尊崇個人之獨立自由，發揮其人格與創造力，而可凌駕他國之上也。此種思想，殊難服人之心，所以反對者紛紛，就中最有力者，乃倭鏗之主張也。

三 人格之概念

在述倭鏗教育主張之前，先以近代思想文明之根本，即尼采(Nietzsche)之個人主義，試一言之。個人主義之中心點，在反對以國家社會為本位，漠視個人之人格，及重視物質文明，忘卻精神生活。其言曰：『近代之社會文明，忽視人之自由獨立，以個人為社會文明之手段，或工具，實根本的錯誤也。』個人決非社會文明之工具，偉大之個人，發揚其自由獨創之精神，站在時代之前，為社會發達之指導者與支配者，其價值之大，豈可忽視之乎。

個人主義，盡力反抗從來之國家本位之文明，物質本位之文明，而極重視個人之自由精神與人格，此本極正當之思想。惜乎走入極端之弊，於是為世詬病矣。極端之個人主義，過度重視個人之自由獨立，以個人與國家無涉，不受國家拘束，人人主張自由放浪之生活，以至打破一切之標準，以自己之見解為真為善，唯以主觀之好惡，而定真偽善惡。其結果我以為善，彼以為惡，今日以為真，明日以為偽。知識也，道德也，舉一切之規範，一切之理想，均化為夢幻。人人皆從心所欲，任其所好，甚至以一時之放逸生活，為最正當之生活，以致人類生活陷於混沌不安之狀態，一切之文明，卻有破壞之形勢。且依極

端個人主義之立腳點，所謂教育，可以不要，因以一定之主義理想，而陶冶個人，卻有害於彼等個人之權利，有傷於個人之獨創力，且不免壓抑自由，漠視人格也。人當生而任其自由，兒童思食則食之，思眠則眠之，欲學則學之，從心所欲，任其所好。迨成長之後，偉大者，自能偉大，凡庸者，終於凡庸，他人不能干涉，亦不敢干涉，以自由放任主義為教育上正當主張，此極端個人主義之缺點也。

以上所述之極端的個人主義，自非倭氏所能心服，故今述倭氏新理想主義之人格論於下：

近代自然科學之進步，以人類之精神生活，認為自然現象之連續，人世一切，皆以物質一元解釋之，據倭氏之意，精神生活，決非自然現象之連續，實為支配自然，統一物質之獨立生活。依此獨立之精神生活，而統一吾等之生活者，人格也。支持人格之確立者，品性也。若人類無此獨立精神生活，與人格品性，則人與自然，將無以異，且一切思想行為，亦與自然現象等耳。

然返顧吾人今日之人格如何？精神生活，能滿足者幾人？人格品性，能發揚者幾人？今日吾等之精神生活，受自然與物質之壓迫，完全缺乏獨立之活動，可謂痛苦已達極點。今後吾人，欲謀精神生活之完全，不得不先以自己生活中之自然要素，加以抑壓，而自謀獨立之精神生活，以求真實人格之獨存。此他人之經驗，不足以為我助，惟有以直接經驗為本，努力奮鬥，始能得之耳。